

阜新矿业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200 支架二级缸筒熔覆、盲孔镗加工项目中标
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：FZ2023WT0250/0658-23001P0862)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3 年 07 月 10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阜新矿业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200 支架二级缸筒熔覆、盲孔镗加工项目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铁岭庶事康哉机械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12.560000 万元，质量：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5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：营口中炎科技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12.700000 万元，质量：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5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：鸡西市东方机械厂，投标报价：12.660000 万元，质量：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5 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铁岭庶事康哉机械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王玉博无；

中标候选人(营口中炎科技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王作群无；

中标候选人(鸡西市东方机械厂)的项目负责人：张秀峰无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铁岭庶事康哉机械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能力条件；

中标候选人(营口中炎科技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能力条件；

中标候选人(鸡西市东方机械厂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能力条件；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铁岭庶事康哉机械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排名第一；

中标候选人(营口中炎科技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排名第二；

中标候选人(鸡西市东方机械厂)的评标情况：排名第三；

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公示期间，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中标候选人有异议的，可向招标人提出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将异议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：

1. 异议提出人应为投标人或与投标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人；
2.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 - (1) 异议事项应真实、具体；
 - (2) 异议人提出的主张及请求应明确；
 - (3) 异议以个人名义提出的，应在异议材料上签署异议人的真实姓名，并写明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；异议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名义提出的，应在异议材料上应加盖单位公章，并写明联系人姓名、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；
 - (4) 异议人应提供关于异议事项的有效线索，且应配合查证；
 - (5) 异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；
 - (6) 书面异议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以纸质文件提交。
3. 异议人对其他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内容提出异议的，应说明信息的正当来源渠道。
4. 招标人/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异议材料不明确、不充分，需要异议人进一步明确或补充的，异议人应按要求进行明确或补充。
5. 异议人提出的异议事项属于以下两种情况的，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：
 - (1) 异议提出不符合上述任意一项要求的；
 - (2) 异议事项已进入异议处理、投诉处理或诉讼程序的。
6. 异议事项如属于恶意攻击或虚构事实的，将追究异议人的责任。

联系人：张武、符女士

电话：15502455587 邮箱地址：szsgjzbzl@163.com

三、其他

履行期限：每批货物取走后 5 天内陆续完工返回

履约地点：：阜矿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城南二车间

招标代理机构名称：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

